

## 書面質詢

黃潔貞議員

### 關注器官捐贈與移植工作進展

現時器官捐贈與移植工作在本澳仍處於起步階段，雖然當局在2016年完成了首宗親屬活體腎移植手術，頒布了《證實腦死亡的標準及規則》，並在2018年優化了器官捐贈登記工作，但此後相關工作就未再有進一步進展與相關消息公佈；過去因應包括人體器官及組織之捐贈、摘取及移植等方面的生物醫學迅速發展，所涉及在道德、法律及社會方面引起的複雜及敏感之問題而建立的生命科學道德委員會，在近幾年平常會議中都未再有探討相關工作及議題。事實上，對於不少嚴重疾病患者來說器官移植是他們重要希望，但當中所涉及到眾多法律、技術、社會風氣與倫理問題，由於本澳起步點較慢，更有必要急起直追。

然而，近年相關工作出現停滯，令過去有關涉及捐贈與移植的法律，例如在本地正式開展器官捐贈者腦死亡後的器官捐贈及移植；與內地正式實施器官共享機制等問題一直未有解決；同時社會亦未有形成推廣器官捐贈的社會氛圍，有關器官捐贈登記從2018年至今（2022年9月9日）總人數僅為5,625人，已親臨完成手續人數有4,010人，增長情況明顯較為緩慢。在這些情況下，即使居民有器官捐贈意願，甚至已登記成為捐贈者，也無法得到有效運用，既影響後續更多居民的登記意願，對於一些有急切器官移植需要的病患來說，則可能會失去了一個適合移植的機會。

對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1. 根據當局過往說法，本澳器官捐贈與移植工作，以及與內地正式實施器官共享機制，尚須解決人體器官來源的法律問題。請問當局有關工作進度為何？
2. 因應器官捐贈的推廣情況，當局去年在回覆本人的質詢時指，待疫情緩和後，將推動更多政府部門、社會機構、大專院校及民間組織等簽署“器官捐贈宣傳夥伴約章”。請問現時有關工作進展為何？隨著現階段

本澳疫情已較為穩定，有否對後續器官捐贈的宣傳推廣工作進行規劃？

3. 當局過去曾表示離島醫療綜合體會考慮開設器官移植中心，隨著綜合體預計於下年第四季分階段啟用，請問有關器官移植中心的籌備工作進度為何？